

東海大學

TUNGHAI UNIVERSITY

115學年度 新住民入學 招生簡章

115.06.18

上午10 : 00



115.07.02

中午12 : 00

東海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 報名網址： [HTTP://RECRUIT.THU.EDU.TW](http://RECRUIT.THU.EDU.TW)

☎ 報名專線：+886 (4) 23598900

📠 傳真電話：+886 (4) 23596334

✉ 電子信箱： ADMISSION@THU.EDU.TW

📍 學校地址：40704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





東海大學

115 學年度
新住民入學
招生簡章

報名網址：<http://exam.thu.edu.tw/>

聯絡電話：04-23598900

傳 真：04-23596334

東海大學 115 學年度新住民申請入學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簡章公告		115 年 05 月 27 日。(網路公告，不另發售紙本)
報名	網路報名	自 115 年 06 月 18 日上午 10 時起至 07 月 02 日中午 12 時。 報名網址： http://exam.thu.edu.tw/
	上傳審查資料	自 115 年 06 月 18 日上午 10 時起至 07 月 02 日下午 05 時。
放榜	公告錄取名單	預定 115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10 時。 (報名網頁→【考試結果】→列印成績單，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
	錄取狀態查詢	
	成績查詢	
複查	成績複查申請	放榜後至 07 月 23 日中午 12 時。
報到	正取生報到 暨繳驗證件	自 115 年 08 月 03 日起至 08 月 06 日前寄達。(郵戳為憑)
遞補	備取生報到	115 年 08 月 06 日至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

報名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聯繫東海大學招生策略中心

電話：+886-4-23598900

傳真：+886-4-23596334

E-mail：admission@thu.edu.tw

目 錄

壹、 招生班別及修業年限.....	- 1 -
貳、 招生系所及招生名額.....	- 1 -
參、 報考資格及規定.....	- 2 -
肆、 報名方式.....	- 3 -
伍、 上傳審查資料.....	- 3 -
陸、 招生系所(組、學程)及學系審查文件.....	- 4 -
【文學院】.....	- 4 -
【理學院】.....	- 5 -
【工學院】.....	- 6 -
【管理學院】.....	- 6 -
【社會科學院】.....	- 7 -
【農業暨健康學院】.....	- 8 -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 9 -
【國際學院】.....	- 11 -
柒、 審查方式及錄取原則.....	- 12 -
捌、 公告錄取名單.....	- 12 -
玖、 成績複查.....	- 12 -
壹拾、 報到暨繳驗證件.....	- 12 -
壹拾壹、 考生申訴處理.....	- 14 -
壹拾貳、 註冊入學及學雜費收費標準.....	- 14 -

東海大學 115 學年度新住民申請入學招生簡章

壹、招生班別及修業年限

一、招生班別：

(一)日間學制：

1. 學士班：修業年限 4 至 6 年（建築系修業年限為 5-7 年）；
2. 碩士班：修業年限 1 至 4 年。
3. 博士班：修業年限 2 至 7 年。

(二)進修學制：

碩士在職專班：修業年限 1 至 4 年。

貳、招生系所及招生名額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2	1	1	—
外國語文學系	2	1	—	—
歷史學系	2	1	—	—
華語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1	—	—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2	1	—	—
哲學系	2	—	—	—
理學院				
應用物理學系	2	1	1	—
化學系	—	1	1	—
化學系化學組	1	—	—	—
化學系化學生物組	1	—	—	—
智慧計算暨應用數學系	1	1	—	—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3	1	1	—
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	2	1	1	—
電機工程學系	2	1	—	—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3	1	—	—
財務金融學系	3	—	—	—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1	—	—
資訊管理學系	2	1	—	—
社會科學院				
政治學系	2	—	1	—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士 在職專班
政治學系政治理論組	—	1	—	—
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	—	1	—	—
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	2	1	—	—
社會學系	2	1	1	—
社會工作學系	3	1	1	—
農業暨健康學院				
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	2	1	1	—
食品科學系	2	—	—	—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技組	—	1	—	—
食品科學系食品產業與經營管理組	—	1	—	—
餐旅管理學系	2	1	—	1
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	—	—	—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音樂學系	1	1	—	—
工業設計學系	1	1	—	—
景觀學系	2	1	—	1
國際學院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	—	—	—

參、報考資格及規定

- 一、本項招生所稱「**新住民**」，指依國籍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申請歸化經許可者**。
- 二、報考資格：符合新住民身分。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報考本項招生。
 - (一) 報考學士班：

於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含應屆畢業)，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具報考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者。
 - (二) 報考碩士班，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得報考。：
 1. 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校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
 2. 符合教育部採認辦法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
 3. 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資格者，具報考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者。
 - (三) 報考碩士在職專班：

應具有報考碩士班資格，另應具有一年以上工作經驗者。
 - (四) 報考博士班，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得報考。
 1. 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校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2. 符合教育部採認辦法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含應屆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3. 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資格者，具報考碩士班一年級新

生入學考試者。

三、注意事項：

(一) 考生應於報名時上傳「**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其「**許可函副本**」，或其他足資證明符合教育部「**新住民就學大學辦法**」第二條所定之相關證明文件。

(二)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相關學歷採認法規：

1. 持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辦理。
2. 持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辦理。
3. 持香港或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辦理。

(三)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參考名冊請至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查閱。考生於報考時應先繳交國外學歷(力)切結書。錄取生於報到繳驗證件時，須依教育部相關規定繳驗(交)所需正本文件。學歷(力)資格不符教育部規定者，經查明屬實即取消錄取資格。

如違反上述任一條件之申請者，經查證屬實者，撤銷其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撤銷其本校畢業資格，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

肆、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請參閱「重要日程表」，逾期概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三、報名費：無。

四、網路報名資料經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學程)。

伍、上傳審查資料

一、考生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後，應至【檔案上傳】上傳下列文件：

(一) 「**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歸化許可函副本**」或其他足資證明符合「新住民就讀大學辦法」第二條所定之相關證明文件。(考生如證明文件遺失者，應另上傳查核歸化國籍許可證明授權書，授權本校向相關單位查證。

(二) **學歷證件(含歷年成績單)**

1. 申請學士班：高中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
2. 申請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士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
3. 申請博士班：碩士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
4. 持同等學力報考者，上傳同等學力相關證明。
5.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上傳「境外學歷切結書」。

(三) **學系審查文件**：請參閱【**陸、招生系所(組、學程)及學系審查文件**】。

(四) **工作年資證明**：報考碩士在職專班須繳交。

二、注意事項：

(一) 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另附駐外館處或登記在案之翻譯社公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二) 應屆畢業生申請時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得先繳交由其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或「預計畢業證明書」；如獲錄取，則需於註冊期間繳交經驗證之畢業證書，否則將取消錄取資格。

(三) 考生網路報名及上傳電子檔案時，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操作。

(四) 審查資料上傳請依各系(所、學位學程)要求項目，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後，再逐一上傳，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

(五) 以 PDF 檔格式上傳審查資料，且勿設定密碼(保全)或其他特殊功能，若因此致

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六) 上傳審查資料於確認「送出」前皆可重複上傳，亦即考生若欲修正資料內容，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惟若審查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補件，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送出。

(七) 未完成網路上傳審查資料而逕自送繳書面審查資料者，一律以退件處理，考生不得異議。

陸、招生系所(組、學程)及學系審查文件

請注意申請系所是否有特別規定事項或另指定繳交文件。課程及師資等相關資訊請至各系所網頁查詢。

【文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110 中國文學系	1. 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 3. 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120 外國語文學系 (全英語授課)	1. 英文自傳(300-500 字)。 2. 英文讀書計畫書。(300-500 字)。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有助證明申請者語文能力之英文測驗成績證明文件(如 IELTS、TOEFL、TOEIC 等)。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英語教學組】 【英美文學組】 1. 英文自傳(800 字內)。 2. 英文讀書計畫書(800 字內)。 3. 語言測驗證明(至少 1 項)： (1) TOEFL：IBT 85 或以上； (2) TOEIC 800 或以上； (3) IELTS 平均 6 或以上； (4) Cambridge ESOL Examination FCE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或以上。 ❖如必要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130 歷史學系	1. 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中文自傳(500 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40 華語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1. 中文或英文自傳(1000 字內) 2. 中文或英文讀書計畫書(1000 字內) 3. 華語文能力證明(TOCFL 或 HSK)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150 日本語言文化學系	1. 自傳。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報考理由書。本系「報考理由書」表格請至本系網頁下載： https://ithu.tw/G5UHB → 招生資訊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190 哲學系	1. 中文自傳及報考本系的理由(1000字以上)。 2. 中文讀書計畫書(請說明入學後之學習規劃)。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可提供高中期間與哲學相關之有利審查文件如：(1)參加人文、社會等相關領域之活動或課程，並提出具體表現佐證，如說明活動心得、事蹟說明等。(2)個人撰寫或創作之短文、心得報告或其他相關作品。(3)獎學金獲獎紀錄、語言能力方面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等。	—	—

【理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210 應用物理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20 化學系	【化學組】 【化學生物組】 1. 自傳(300-5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40 智慧計算暨應用數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工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310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碩士論文或相關學術著作：請檢附中文或英文碩士論文摘要、發表之論文抽印本與發表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40 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	1. 自傳。 2.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3. 社團參與(請提供至少一項高中期間參與比賽、社會服務或其他多元活動等之學習心得，如有具體事證如照片、活動或研習證明、證書等，請附加於心得之內)。 4. 推薦函。	1. 自傳(含研究興趣、方向或計畫等)。 2. 推薦函二份。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學術論文著作、研究報告或心得報告或其他等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1. 自傳。 2. 讀書計畫。 3. 碩士論文或相關著作。 4. 推薦函二份。
360 電機工程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管理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410 企業管理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440 財務金融學系	1. 自傳(300-500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
460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Global MBA) (全英語授課)	—	1. 自傳。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語文檢定證明、工作經歷、專業證照、競賽得獎事蹟、專題成果、社團參與、傑出表現…等相關證明)。	—
490 資訊管理學系	1. 中文或英文自傳(500-10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社團參與證明、中文程度等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3. 中文作品(選繳)： (1)個人中文社群網頁。 (2)錄製 5~10 分鐘中文自我介紹、作品展示、介紹新住民文化或才藝	1. 中文或英文自傳(500-1000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各項檢定或得獎事蹟、社團參與證明、中文程度等相關證明文件(如修習時數、檢定等)。 3. 中文作品(選繳)： (1)個人中文社群網頁。 (2)錄製 5~10 分鐘中文自我介紹、作品展示、介紹新住民文化或才藝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表演等有利審查委員認識你的影片，最多 3 部。影片上傳至 YouTube（請將影片設成不公開）。 網址請以超連結方式加註於自傳內文。	表演等有利審查委員認識你的影片，最多 3 部。影片上傳至 YouTube（請將影片設成不公開）。 網址請以超連結方式加註於自傳內文。 4. 碩士班新生若非資管相關系所畢業者，入學後應依本系規定補修學士班基礎課程【管理資訊系統(MIS)】或【企業資源規劃(ERP)】擇一。	

【社會科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530 政治學系	1. 自傳(約 1000 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政治理論組】 【國際關係組】 1. 自傳(約 1000 字)。 2. 簡歷：含就學、工作經歷及報考動機等(約 1000 字)。 3. 研究攻讀計劃(2000-5000 字)。 4.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約 1000 字)。 2. 簡歷：含就學、工作經歷及報考動機等(約 1500 字)。 3. 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2000-5000 字)。 4.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540 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	1. 自傳(1500 字以內)。	1. 自傳(1500 字以內)。	—
550 社會學系	1. 自傳 3,000 字內，內容分以下部分：「成長歷程中影響你最深的一件事情?」、「你選本系的理由」、「你最想選的一門課程」、「你有興趣的社會學領域?」(有引用請註明出處)。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1. 自傳(1,000 字以上)。 2. 簡歷：含就學、工作經歷及報考動機等(限 1,000 字)。 3. 攻讀碩士學位研究計畫書(限 3,000 字)。 4.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自傳(1,000 字以上)。 2. 簡歷：含學經歷、專長、報考動機及著作目錄等(限 2,000 字)。 3. 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4. 碩士論文與代表作品(限 3 件)。 5.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高級(含)以上或相同等級之中文檢定證明。 6.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560 社會工作學系	1. 自傳(500 字以上)。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1. 自傳(限 2,000 字)。 2. 學習計畫:進修動機、選擇報考本系之原因、學習方向及修習計畫、未來展望(限 2,000 字)。 3. 學術論文著作、研究報告、方案(限 5 篇)。 4. 研究計畫書:研究計畫問題陳述、相關文獻、研究方向、參考書目(限 5,000 字)。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中文能力證明)。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1. 學術著作:可包含碩士論文及具名發表之學術文章等;請明列著作清單。 2. 研究計畫:包括研究主題及動機目的、研究文獻檢閱、研究方法等(至少 3,000 字)。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中文能力證明)。 ❖必要時將以網路視訊或電話進行口試。 【博士班申請資格規定】 1. 大學各學系碩士畢業(含應屆畢業生)。 2. 具備同等學力資格,經本系審查通過者。

【農業暨健康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610 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	1. 自傳(300-500 字)。 2. 讀書計畫書。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含申請動機)。 3. 讀書計畫。 4. 推薦函、學術論文著作、研究報告或其他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1. 學士及碩士成績單。 2. 自傳(含申請動機)。 3. 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4. 推薦函。 5. 碩士論文或有關著作。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620 食品科學系	1. 自傳(含申請動機):500-1200 字為限。 2. 高中階段參與社團、幹部經驗與反思。 3.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	【食品科技組】 【食品產業與經營管理組】 1. 自傳(含申請動機):500-1200 字為限。 2. 讀書計畫:1200 字以下。 3. 研究報告、學術論述及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
660 餐旅管理學系	1. 自傳(300-500 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1. 自傳(300-500 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
680 高齡健康與運動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 自傳(含申請動機):500~1200 字為限 2. 高中階段參與社團、幹部經驗與反思 3.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	—	—

系所	審查文件
	碩士在職專班
660 餐旅管理學系	1. 自傳(300-500 字)。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必要時，將以電話或網路視訊進行口試。

【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720 音樂學系	1. 擬以器樂/聲樂/作曲為主修者，請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簡述個人學習音樂經歷及學習目標。 (2) 音樂系審查資料表：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 a. 錄影：個人一年內演奏(唱)錄影，時間長度達 10-15 分，均須背譜。錄影內容為二個不同時期或風格的古典音樂曲目，限選自本系主修樂器。拍攝角度須全身入鏡。 b. 以聲樂為主修者，自德、法、義、英、拉丁、中文任選兩種以上不同語言演唱，均須背譜。 c. 主修擊樂者，指定演奏小鼓或定音鼓(可看譜)與木琴(須背譜)，各任選一首演奏曲或練習曲。 d. 以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至少兩首已完成的作品，可包括音樂科技相關的創作。請繳交樂譜電子檔、樂曲解說，以及該作品演出或錄製之影音檔案或網路連結。兩首作品中至少一首是寫給室內樂、重唱或合唱團的編制。 e. 請將錄影資料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並提供連結網址。請記得開放影片觀看權限，以免影響評分。 (3) 術科(主修)教師推薦函一封。 2. 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請繳交以下資料： (1) 申請者相關能力：以中文撰寫，1500-2000 字，內容須包括： a. 個人音樂學習歷程。 b. 申請學士班音樂治療組動機	1. 擬以器樂/聲樂/作曲/指揮為主修者，請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詳述個人學習音樂經歷及學習目標。 (2) 音樂系審查資料表：請至【報名網頁】→【下載專區】下載。 a. 錄影：個人一年內演奏(唱)錄影，時間長度達 20 分鐘以上，均須背譜。錄影內容為二個不同時期或風格的古典音樂曲目，限選自本系主修樂器。拍攝角度須全身入鏡。 b. 以聲樂為主修者，錄影內容為三首自選曲，分別以德、法、義、英、拉丁文任選三種語言演唱，其中一首為歌劇或音樂會詠嘆調，另兩首選自神劇或藝術歌曲。歌劇詠嘆調與神劇不可移調。 c. 以擊樂為主修者，錄影內容為鼓類(選自小鼓、定音鼓或綜合打擊樂)任選二首演奏曲或練習曲(可看譜)及鍵盤類(選自木琴或鐵琴)任選一首演奏曲或練習曲(須背譜)。 d. 以作曲為主修者，請提供至少三首已完成主要作品，可包括音樂科技相關的創作。請繳交其樂譜電子檔、樂曲解說，以及該作品演出或錄製之影音檔案或網路連結。三首作品中至少一首是寫給大型室內樂、重唱/合唱團、或管弦樂團的編制。 e. 以管弦樂/合唱指揮為主修者，請提供 (a) 指揮錄影一份：指揮正面影像，能清楚看到指揮的臉及手部，內容包括至少 20 分鐘之音樂實況或排練過程、(b) 樂器演奏(唱)錄影一份：任選本系有招收之樂器，須包含兩首曲目。 f. 請將錄影資料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並提供連結網址。請記得開放影片觀看權限，以免影響評分。 (3) 術科(主修)教師推薦函一封。 2. 擬以音樂治療為主修者，請繳交以下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與服務長者／身心障礙者等助人經驗。 c. 使用相關科技軟體類別與能力：條列各項軟體名稱，並以動或靜態作品呈現。 d. 15 分鐘音樂活動設計：內容包括施行對象、目的、設計依據的具體理論、執行步驟（標明每步驟使用時間長度）及驗證工具。 (2) 音樂表演能力錄影連結：自選兩樣樂器錄製各 3 至 5 分鐘個人演奏（唱）的影片（不得有伴奏）。至少一樣樂器為西洋樂器（含聲樂）。錄影資料請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並提供連結網址。請記得開放影片觀看權限，以免影響評分。 (3) 英文能力證明：英文選課成績或英文檢定成績。	資料： (1) 申請者相關能力：以中文撰寫，1500-2000 字，內容須包括以下五項： a. 個人音樂學習歷程。 b. 服務長者／身心障礙者等助人經驗。 c. 申請碩士班音樂治療組動機。 d. 使用相關科技軟體類別與能力：條列各項軟體名稱，並以動或靜態作品呈現。 e. 30 分鐘音樂活動設計：內容包括施行對象、目的、設計依據的具體理論、執行步驟（標明每步驟使用時間長度）及成效評量工具。 (2) 研究規劃/經驗：就過去參與研究經驗或未來論文研究主題二擇一，作 2000-3000 字論述，內容包含： a. 過去研究經驗：計畫名稱、執行內容、心得。 b. 未來研究主題：研究動機、文獻回顧以及研究方法。 (3) 音樂相關能力錄影連結：請將錄影資料上傳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並提供連結網址。請記得開放影片觀看權限，以免影響評分。 a. 音樂表演能力：自選兩樣樂器錄製各 3 至 5 分鐘個人演奏（唱）的影片（不得有伴奏）。至少一樣樂器為西洋樂器（含聲樂）。 b. 音樂活動示範影片：以錄影方式，採一人全身全螢幕錄製，內容包含：(a) 自我介紹（2 分鐘）、(b) 口語介紹說明前述「音樂活動設計」（3 分鐘）、(c) 示範假設在有對象下，獨自帶領其中一項音樂活動（10 分鐘，鏡頭中可有樂器呈現）。 (4) 英文能力證明：英文選課成績或英文檢定成績。	
	【備註】 1. 本系主修樂器為：鋼琴、聲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長笛、雙簧管、單簧管、低音管、薩克斯風、小號、長號、法國號、低音號、上低音號、擊樂、作曲、電子琴（學士班）、管弦樂指揮（碩士班）、合唱指揮（碩士班）、音樂治療，採不分組招生。 2. 應具中文聽、說、讀、寫的能力。		—
740 工業設計學系	1. 自傳（500-1000 字，中文） 2. 讀書計畫（中文） 3. 作品集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工作證明、競賽成果或相關證照等）。	1. 自傳（500-1000 字，中文） 2. 學習計畫（中文） 3. 作品集（設計類作品或論文、研究報告）	—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750 景觀學系	1. 自傳：500-1000 字。 2. 申請動機及對系的認識：500-1000 字。 3. 作品集：能表現創意、思考、實作的各類設計作品，型式不拘。 4. 其它有利文件：如相關檢定、獲獎、參與社團活動等證明文件。 ◆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1. 自傳及申請動機。 2. 讀書計畫。 3. 論文、研究報告或作品集：不限與景觀專業相關內容，但要能表現與景觀專業之關聯性。 4. 其它有利文件：如相關檢定、獲獎、參與社團活動等證明文件。 ◆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

系所	審查文件	
	碩士在職專班	
750 景觀學系	1. 自傳及申請動機。 2. 讀書計畫。 3. 論文、研究報告或作品集：不限與景觀專業相關內容，但要能表現與景觀專業之關聯性。 4. 個人成就與表現：如工作年資證明、專業工作成就：個人職務及表現、獲獎紀錄證明、參加研習會或各項學分班證明書及其他可證明個人成就資料等。 ◆作品集超出 5MB：可提供連結網址。請至報名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作品集網址上傳表」。	

【國際學院】

系所	審查文件	
	學士班	
920 永續科學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SSM) (全英語授課)	1. 英文自傳(限 300-500 字)。 2. 英文讀書計畫書(限 300-500 字)。 3. 其它有利審查文件。	

柒、審查方式及錄取原則

- 一、本項招生以資料審查方式進行。
- 二、各學系(組、學程)及各學制班別之招生名額不得互相流用。
- 三、本校招生委員會於公告錄取名單前決定各學系(組、學程)最低錄取標準，考生總成績在此標準以上且於招生名額內者列為正取生，其餘之非正取生，列為備取生。考生總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人數不足招生名額時，得不足額錄取，且不列備取生。
- 四、各系、所、組、學位學程達錄取最低標準之考生如總成績相同時，則提招生委員會決議順序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 一、放榜日期：請參閱「重要日程表」。
 - (一)因故停止上班時，順延至恢復上班日同一時間放榜，不另行通知。
 - (二)放榜時間得依本校招生委員會議及相關試務作業調整。
- 二、公布方式：請至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或【考試結果】查詢及列印。
- 三、公告錄取名單後，開放網路查詢及列印考生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單；請考生自行至報名網頁→【考試結果】查詢或列印。本校不另寄發任何紙本通知單。
- 四、錄取名單以本校公告之榜單為準，考生應主動上網查詢(恕不受理電話查榜)，以免延誤報到相關作業；若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玖、成績複查

- 一、受理成績複查期限：請參閱「重要日程表」。
- 二、申請方式：一律以「網路申請」方式辦理，請於申請期間進入報名網頁→【考試結果】→點選【成績複查申請】登錄申請。
- 三、複查結果：考生請至報名網頁→【考試結果】查詢複查進度。
- 四、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且不得要求提供每題得分及參考答案，或影印試卷、重閱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 五、未錄取之考生，如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符合錄取條件者，即予補錄取；已錄取考生，經複查發現其成績低於錄取標準者，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考生不得異議。

壹拾、報到暨繳驗證件

- 一、正取生報到日期：請參閱「重要日程表」。
- 二、報到方式：
 - (一)正取生網路報到：一律以「網路報到」，正取生務必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1.網路報到、2.繳驗證件)，始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未成功傳送或未寄達應繳文件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報到手續：
 - 1.網路報到：逕上報名網頁→【報到作業】→【報到】，上傳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及檢核個人資料後送出。
※傳輸之數位照片檔(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樣式比照身分證照片)，檔案名稱以英文或數字命名，檔案格式jpg/gif/png任一類，大小請勿超過1MB，若不符合規定(如相片不清晰、生活照等)，須自行負責或自費重新製作學生證。
 - 2.繳驗證件：於資料袋粘貼郵寄專用信封封面，並於袋內放置應繳文件，於規定日期內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招生策略中心。

三、備取生遞補作業：請參閱「重要日程表」。

- (一)備取生應主動於公告時間逕上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查詢最新遞補名單，本校不另通知。
- (二)備取生遞補期限截止前，若已辦理報到正取生或已完成遞補之備取生，因故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其缺額依各系所榜單之備取生名次順序依序遞補至該系所（組、學位學程）招生名額額滿為止。
- (三)業經本校公告符合遞補資格之備取生（報名網頁→【招生公告】查詢），應逕上【報到作業】辦理報到登記（網路）郵寄繳驗證件；逾期未成功傳送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四、報到應繳(備)文件：

- (一)考生基本資料表：網路報到後列印。
 - (二)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製作學生證用）：上傳即可，免再檢附紙本。
 - (三)身分證明文件：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其函副本。
 - (四)學歷(力)證件原始正本：依考生報名時登錄之學歷為準。
- ※在校生可先繳交缺交資料切結書，待學期結束後於本校規定期限內補繳。

※應繳文件注意事項

1. 持境外學歷之錄取生應於報到時，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原境外肄業學校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正本（若非英語系國家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另需繳交中譯本或英譯本），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就學期間入出境證明。
2. 持教育部認可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繳交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肄業證(明)書原始正本、歷年成績證明及公證書影本，及以上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
3. 持香港及澳門學歷之錄取生，須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繳交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就學期間入出境證明。

五、其他報到注意事項：

- (一)錄取考生須於報到時繳交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經歷資格證件原始正本，未能繳交者，可先填具「缺交資料切結書」，並於切結期限內完成補繳證件原始正本，逾期未繳交者，視同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因故需展延期限者，請於上班時間電洽招生策略中心申請，專線：04-23598900。
- (二)新生「報到證明書」及繳驗證件情況，逕至報名網頁→【報到作業】列印或查詢。
- (三)報到驗證後因故放棄入學資格時，請填寫「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向本校聲明放棄，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撤銷，考生應事先慎重考慮。
- (四)錄取生應依規定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入學，且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錄取生於報到後，應於規定日期辦理註冊繳費及入學手續。
- (五)考生如同時錄取一個學系以上者，僅能擇一系所辦理報到。

壹拾壹、 考生申訴處理

- 一、考生對於本考試入學過程中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疑慮者，最遲於情事發生之日起七日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 二、考生如對招生事宜有疑義者，應於錄取名單公告後二十日內，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
- 三、考生申訴書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所、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逾申訴期限或申訴人不適格者。
 - (二)於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 五、受理之申訴案處理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由教務長召集各學院院長、法律顧問及相關人員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
- 六、申訴以一次為限。

壹拾貳、 註冊入學及學雜費收費標準

- 一、註冊、選課、就學貸款、減免及學校行事曆等資訊，請逕上東海大學首頁→【新生入學專區】查詢；新生入學須知及資訊網路帳號啟用碼等紙本資料，預定開學前由註冊課務組寄發。
- 二、新生入學後之修業規定及學籍須遵守教育部相關法規及本校學則之規定。
- 三、本校 115 學年度新生學雜費收費標準，詳細資訊請參閱會計室網頁：<http://account.thu.edu.tw> →「學雜費業務」專區查詢。
- 四、本簡章若有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處理。

東海大學相關單位聯絡電話

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8:00~12:00；13:30~17:00

寒暑假上班時間：週一至週四，8:00~12:00；13:30~16:00

本校總機：04-2359-0121	本校網址： http://www.thu.edu.tw 招生資訊網址： http://recruit.thu.edu.tw	
服務項目	洽詢單位	校內分機
報名、放榜、報到、遞補	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22600 - 22609 專線：04-2359-8900 傳真：04-2359-6334
註冊、入學、學分抵免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22101 - 22108
選課		22111 - 22113
就學貸款、就學優待減免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23003、23009
兵役、獎助學金		23105、23002、23102
學生宿舍及住宿	學務處住宿輔導組	專線 04-23590270(男宿) 04-23590267(女宿)
註冊繳費單及繳費	會計室	28002、28003

系所資訊、師資設備、課程規劃請逕上各系網頁參閱，若有問題請洽詢各系辦公室



CENTER FOR STRATEGIC RECRUITMENT,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TUNG HAI UNIVERSITY

🌐 WEBSITE : [HTTP://RECRUIT.THU.EDU.TW](http://RECRUIT.THU.EDU.TW)

📞 TEL : +886 (4) 23598900

📠 FAX : +886 (4) 23596334

✉ E-MAIL : ADMISSION@THU.EDU.TW

📍 ADDRESS : NO.1727, SEC.4, TAIWAN BOULEVARD, XITUN DISTRICT, TAICHUNG CITY 40704, TAIWAN R.O.C.